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办公厅

办农水函〔2016〕1491号

## 水利部办公厅关于举办 农村水利信息化培训班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水利(水务)厅(局),各计划单列市水利(水务)局,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水利局,各流域机构:

为推动信息化技术在农村水利建设和管理中应用,提高农村水利信息化建设和管理水平,按照水利部2016年培训计划安排,经研究,定于2016年12月中旬举办农村水利信息化培训班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### 一、培训内容

典型省介绍本省农村水利管理信息系统建设和管理经验;遥感技术在农村水利建设管理中应用;地理信息系统在农村水利建设管理中应用;高效节水灌溉信息化主要内容与技术。

### 二、培训对象

各省(自治区、直辖市)水利厅(局)和各流域机构农水局(处)负责农村水利管理信息系统的负责人或工作人员;部分有农村水利建设任务的县级数据填报人员(名额分配表见附件1)。



### 三、培训时间和地点

时间:2016年12月12日—14日(12日报到)

地点: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双龙大道1680号世纪缘大酒店  
(联系电话:025—84689988;乘车路线:南京禄口机场乘坐机场大巴到翠屏山宾馆站下车,乘坐出租车到世纪缘大酒店约8分钟;南京南站可乘地铁1号线南延线到百家湖地铁站,步行到世纪缘大酒店约5分钟)

### 四、报名方式

部分有农村水利建设任务的县级数据填报人员参加培训,由所在省(自治区、直辖市)水利厅(局)统一组织报名。请按要求严格控制参加培训人数,并将报名回执表(见附件2)于2016年12月7日前发至农村水利司综合处邮箱。

### 五、其他事项

1、参加培训的人员经考试合格后,颁发《水利行业培训证书》或水利部培训登记证明。

2、培训期间食宿统一安排,不收培训费、食宿费。

### 六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联系人:

1、农村水利司 张羽翔(010—63205197)

2、中国灌溉排水发展中心 夏康平(010—63204223)

传 真:010—63204221

邮 箱:gpzx1234@126.com

附件:1. 农村水利信息化培训班名额分配表

2. 农村水利信息化培训班报名回执表



2016年11月25日



附件 1:

农村水利信息化培训班名额分配表

序号	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及流域机构	分配名额	序号	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及流域机构	分配名额
1	北京市	1	15	山东省	3
2	天津市	1	16	河南省	3
3	河北省	3	17	湖北省	3
4	山西省	2	18	湖南省	3
5	内蒙古自治区	2	19	广东省	2
6	辽宁省	2	20	广西省	2
7	吉林省	2	21	海南省	2
8	黑龙江省	2	22	重庆市	2
9	上海市	1	23	四川省	2
10	江苏省	6	24	贵州省	2
11	浙江省	3	25	云南省	2
12	安徽省	3	26	西藏自治区	1
13	福建省	2	27	陕西省	2
14	江西省	2	28	甘肃省	2

序号	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及流域机构	分配名额	序号	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及流域机构	分配名额
29	宁夏自治区	2	36	长委	1
30	青海省	2	37	黄委	1
31	新疆自治区	2	38	淮委	1
32	新疆兵团	1	39	海委	1
33	大连市	1	40	珠委	1
34	宁波市	1	41	松辽委	1
35	青岛市	1	42	太湖局	1



附件 2:

### 农村水利信息化培训班报名回执表

序号	姓名	性别	民族	工作单位	职务 职称	联系电话